

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

行政 许 可 决 定 书

湘监能许可〔2020〕110号

湖南能源监管办关于准予湖南睦胜建设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登记事项变更的决定

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登记事项变更申请人：

湖南睦胜建设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向我办提出的变更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变更条件。根据《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》第二十条规定，决定对原行政许可登记事项做如下变更：

1. 湖南睦胜建设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由岳德忠变更为刘海清；

2. 衡阳市湘能农电服务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由蒲志新变更为秦立星；

3. 湖南佳海电力建设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由李佳海变更为肖飞林；住所由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五金机电市场 C 区 3 栋 105 房变更为长沙市雨花区五金机电市场 C 区 3 栋 105；

4. 湖南和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由肖伟强变更为张金环；

5. 湖南壶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由周明变更为曾继威。

国家能源局湖南监管办公室

2020 年 11 月 23 日